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清除許可證

111新北市廢乙清字第0067號

茲據龍延科技環保工程有限公司
申請廢棄物清除許可證，經核與公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
構許可管理辦法之規定相符，核予此證。許可事項如下：

機構名稱：龍延科技環保工程有限公司

管制編號：F07B5012

機構地址：新北市樹林區東順街六八號

負責人姓名：吳俊霖 身分證字號：P122276592

負責人住址：新北市樹林區山佳里16鄰福德街3之1號

清除機構級別：乙級

許可清除項目：■一般廢棄物 ■一般事業廢棄物 □有害事業廢棄物

有效期限：自中華民國111年04月25日起至中華民國116年04月24日止

應設置技術人員等級：□甲級 ■乙級 □丙級

許可清除廢棄物之種類、數量及清除車輛(詳附表，計 2 頁)

其他事項 1. 清除相關工具清冊(詳附錄一，計 1 頁)

： 2. 緊急應變處理方式(詳附錄二，計 1 頁)

3. 貯存場或轉運站 (詳附錄三，計 1 頁)

4. 其他



中華

民國 114 年

12 月 19 日